

##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担保概述

根据经营需要，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全资控股子公司——深圳市宝鹏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鹏物流”）向包商银行深圳分行布吉支行融资 3000 万元提供担保，该笔融资将以公司项目销售收入作为还款来源。

贷款人（即债权人）：包商银行深圳分行布吉支行

借款人（即债务人）：宝鹏物流

期限：1 年（具体期限以协议为准）

担保人：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担保金额：人民币 3000 万元整

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：深圳市宝鹏物流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2 年 7 月

注册地点：深圳罗湖区东门中路鸿基东港大厦二十五层

法定代表人：湛湘平

注册资本：1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国内货运代理；兴办实业；自有物业租赁。

与公司的关联关系：公司持有宝鹏物流 100% 的股份。

### 财务指标（未经审计，单位：人民币万元）

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，宝鹏物流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25,253.26 万元、负债总额为 26,143.01 万元、净资产为-889.75 万元、资产负债率为 103.52%，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22.50 万元、利润总额为-372.79 万元、净利润为-372.79 万元。

### 三、担保方式

宝鹏物流向包商银行深圳分行布吉支行申请融资人民币 3000 万元，借款期限为 1 年。公司为该项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### 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宝鹏物流为公司之全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根据经营需要为其提供融资担保，符合公司的利益，亦不会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。

### 五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

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14,113.00 万元（均为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89.94%。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等情形。

### 六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